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刘越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刘越女士的通知，获悉刘越女士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展期的手续。刘越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595.6458 万股，本次办理质押展期 448 万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 28.08%，占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为 14.55%，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16%。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质押股份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展期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刘越	是	448	28.08%	4.16%	否	否	2022年7月7日	2023年7月7日	2024年7月7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展期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刘曙阳	570.9608	5.30	0	0	0	0	0	0	0
刘越	1595.6458	14.80	448	28.08	4.16	0	0	0	0

吴劲松	719.4041	6.67	266.443	37.04	2.47	0	0	0	0
严渝荫	193.5781	1.80	0	0	0	0	0	0	0
合计	3079.5888	28.57	714.443	23.20	6.63	0	0	0	0

注：表中“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和“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中限售部分未包含董监高锁定股，不存在股份冻结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越女士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部分股份质押展期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票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与司法冻结明细表》；
-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两方）交易协议书》。

特此公告。

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7月7日